

赣州市财政局 文件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

赣市财社字〔2022〕20号

赣州市财政局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2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医疗保障局分局：

为保障城乡医疗救助工作进行，根据赣财社指〔2022〕15号文件，现下达你县（市、区）2022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万元，扣除赣市财社字〔2021〕103号、赣市财社字〔2021〕114号、赣市财社字〔2021〕126号已下达资金 万元，此次实际下达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1）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资金分配综合考虑各地困难群众人数、地方财力、绩效评价、滚存结余、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倾斜支持等因素。

二、中央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省级资金收入列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科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收入列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科目“1100499 其他收入”，支出列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上述资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均列第 51301 款“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三、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中一般公共预算部分资金部分列入直达资金管理，中央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省级资金标识为“直达资金省级对应安排”，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切保持不变。各县（市、区）应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各地自行安排的医疗救助资金应作为地方对应安排资金，同步导入直达资金系统。

四、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请各地对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附件 2），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本地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2022 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2 年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赣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8 日印发

2022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县、区） 名称	全年应下 达资金数	已提前下达资金数（赣市财社字〔2021〕 103号、赣市财社字〔2021〕114号、赣市 财社字〔2021〕126号）				本次下达资金数				
		合计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彩票公益 金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彩票公 益金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合计	34354	22657	15151	1067	6439	11697	5156	299	6242	
章贡区	773	422	282	20	120	351	222	13	116	
赣州经开区	1637	1253	838	59	356	384	37	2	345	
蓉江新区	1046	800	535	38	227	246	24	2	220	
赣县区	2226	1424	952	67	405	802	387	22	393	
南康区	2265	1397	934	66	397	868	457	26	385	
信丰县	1311	857	573	40	244	454	205	12	237	
大余县	846	568	380	27	161	278	115	7	156	
上犹县	585	327	219	15	93	258	159	9	90	
崇义县	428	295	197	14	84	133	49	3	81	
安远县	1073	696	465	33	198	377	175	10	192	
龙南市	623	420	281	20	119	203	83	5	115	
定南县	342	221	148	10	63	121	57	3	61	
全南县	373	257	172	12	73	116	43	2	71	
宁都县	4785	3227	2158	152	917	1558	632	37	889	
于都县	5137	3233	2162	152	919	1904	957	55	892	
兴国县	3662	2372	1586	112	674	1290	602	35	653	
瑞金市	3106	2055	1374	97	584	1051	458	27	566	
会昌县	1998	1359	909	64	386	639	250	15	374	
寻乌县	874	658	440	31	187	216	33	2	181	
石城县	1264	816	546	38	232	448	211	12	225	

2022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设区市		赣州市		
设区市财政部门		赣州市财政局		
设区市主管部门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详见附件1		
	其中:中央资金	详见附件1		
	省级资金	详见附件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与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统筹使用,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不低于上年,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7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geq 70\%$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geq 99\%$
	时效指标	市城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稳步拓展
			城乡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geq 80\%$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geq 85\%$